

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

建筑学院行字〔2023〕34号

关于做好2023届本科毕业设计查重工作通知

为加强我院毕业设计课程的全过程管理，进一步提高毕业设计教学质量，根据学校教务处“关于做好2023届本科毕业设计(论文)查重工作的通知(教字〔2023〕60号)”文件要求，结合我院实际情况，现就做好2023届本科毕业设计查重检测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检测对象

2023届本科毕业设计均需进行查重检测。

二、检测标准

1. 本科学生毕业设计的比对范围为中国知网默认比对库和往年本校毕业生的毕业设计。
2. 学校规定本科毕业设计检测重复率应低于30%(含30%)方可参加答辩。

三、检测方法

参照学校“关于做好2023届本科毕业设计(论文)查重工作的通知(教字〔2023〕60号)”文件要求。

四、注意事项

1. 学生上传到中国知网系统进行检测的毕业设计必须与本人实际作品一致。
2. 学生不得将账户转借、租售给其他人。
3. 学生提交查重内容为A3文件册(A3文件册内容按照建筑学院毕业设计文件存档要求，A3文件册需合并为一个word文档或者PDF文档，文件命名为：学生学号+姓名+指导教师+毕设题目)
3. 毕业设计学生要严格按照查重检测工作的相关要求开展查重，确因学生个人原因造成查重未通过的由学生承担相关责任。
4. 毕业设计指导教师要高度重视查重工作，确因毕业设计指导教师没有要按照学校有关规定进行毕业设计查重工作的将承担相关责任。

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

2023年5月16日

附件：

1. 教字〔2023〕60号 关于做好2023届本科毕业设计(论文)查重工作的通知
2. 知网大学生论文检测系统(PMLC)使用手册(学生)